

# 三十五、我已经看见了主!

(20章1-31节)

上大学时,我曾和一群学生一起到另一个州参与青年聚会工作。驾车去目的地的途中,为了打发漫漫长夜,我们轮流讲述各自的信仰历程。车里有些人在基督徒家庭里长大,而有些则是家里唯一的基督徒。有些人长时间怀疑自己的信仰,而有些一直坚定不移。有些是近期才决定用生命信靠耶稣,而其他则已经当了十多年的基督徒。

在我们分享各自故事的时候,一个女孩说的一句话给我的印象最深。高中的一堂生物课曾让她失去信仰。一位老师取笑她还相信神,在这种胁迫之下,她决定重读福音书,给信仰另一次机会。她疑惑地问:“这是真的吗?或者它只是编撰出来的动听故事而已?真有叫耶稣的人吗?如果确有其人,他是神的儿子吗?”几个月来,她苦苦思索着这些问题,最后得出简单却意义深远的结论。她意识到,复活是证明福音教导真实性的关键。如果耶稣从死里复活,那么所有的事情都是千真万确的,他确实行过神迹,而且是神的儿子。如果他没有从死里复活,那它只是一个神话,或者只是个骇人的谎言。

这个朋友说得对。福音书里的声明(笔者注:这里只针对《约翰福音》里的所有声明)是否成立,取决于耶稣复活的真相。保罗曾这样说过:

... [神] 从前藉众先知在圣经上所应许的。轮到他儿子我主耶稣基督,按肉体说,是从大卫后裔生的;按圣善的灵说,因从死里复活,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(罗马书1章2-4节)。

《约翰福音》是一部关于信仰的福音书,现在,当我们读到这部福音书的高潮部分时,我们将看到耶稣复活的故事。这可不能等闲视之,因为一切都因此而危如累卵!

《约翰福音》直截了当地描写了复活事件,围绕主复活后的四次显现来编排。主的每次显现都会给整个画面引入新的内容。读到第二十章开头时,我们可以想象自己是旁观者,看着别人讨论复活的话题。但读到这一章结尾时,我们会发现自己已然处于画面中心,如何对待耶稣的问题就摆在面前!

## 复活和抹大拉的马利亚

(20章1-18节)

耶稣钉十字架后的星期天一清早,天还黑蒙蒙的,抹大拉的马利亚就来到了坟边。她发现石头被从坟墓口挪开了,就跑去告诉彼得和约翰(即“耶稣所

爱的那个门徒”):“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挪开了去,我们不知道放在哪里”(20章2节)。虽然马利亚是耶稣的忠实信徒,满腔热诚地听从祂的教导,在那个清早,她似乎没想到复活这回事。在她看来,坟墓成空的唯一解释就是有人偷了祂的尸体。

彼得和约翰听了马利亚的话,马上就往坟墓跑。约翰跑在前面,先到了坟墓,在入口处停了下来。彼得也随后到了坟口,马上冲了进去(这岂不是彼得的一贯表现?)。两人都看见裹尸的细麻布丢在地上,裹头巾另在一处卷着。这时,约翰也进了坟墓,信了马利亚的话。可门徒依旧不明白,圣经一直告诉他们弥赛亚必从死里复活。这些事情超乎彼得和约翰的理解能力。

两个门徒回到自己的住处,而马利亚仍在坟边哭泣。她哀爱耶稣,对她来说,盗墓者在她的伤口撒了一把盐。她想不出生命中还有什么情形比这更糟糕的。她一边哭着,一边低头朝坟墓里看,眼前顿时出现了两个天使。他们像卫士一样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坐着,一个在头,一个在脚。他们问她为何哭泣,她回答说:“因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,我不知道放在哪里”(20章13节)。

我们不妨注意一下,这个阶段的故事重点是耶稣的尸体不翼而飞。这可不是微枝末节!它将是世世代代的人们的主要信仰依据。如果将《约翰福音》第20章和《使徒行传》前面几章对照着读,我们会发现早期教会反对者本来可以轻而易举地阻止基督教的传播。他们只需出具耶稣的尸体就可以了。显然,他们做不到,不然早就这样行了。耶稣不翼而飞的尸体是其复活的主要依据!

马利亚转过身来,看见了耶稣。出于某种原因,也许是因为清早天色未明,也许是因为祂穿的衣服,也许是泪水模糊了眼睛,马利亚竟没看出站在眼前的是耶稣。她以为祂是看园的,就求祂说:“先生,若是你把他移了去,请告诉我你把他放在哪里,我便去取他”(20章15节)。耶稣于是直呼其名:“马利亚!”她立时恍然大悟,和她说话的就是复活的主。

马利亚听到耶稣叫自己的名字时,她回叫他“拉波尼”。希伯来语中,“拉波尼”是“夫子”的意思。耶稣告诉她不要抓住他不放(译注:新标准国际版作“clinging to him”,和合本译成“摸他”。笔者认为这很可能指情感上的依恋,而不是身体的接触),因为祂还没有升上去见祂的父(20章17节)。她急忙离开园子去见门徒,告诉他们:“我已经看见了主”(20章18节)。

马利亚原先信的是“夫子”,现在信的是复活之主。

## 复活和上房内的门徒

(20章19-24节)

对门徒们来说,耶稣复活的那个星期天是个漫长而又令人困惑的日子。到了晚上,他们躲了起来,房门关得紧紧地,害怕处死耶稣的犹太领袖来找他们。在他们听起来,抹大拉的马利亚伤心过度才说出这种疯言疯语。他们不知道祂的尸体在哪里,但深信耶稣已经死了。在此值得一提的是,门徒们失去了主子,心里恐慌是自然而然的反应。即使是今天,基督徒恐惧不安时,就好像是他们的主子依旧还在坟墓里一样。

门徒们关紧房门聚在一起,耶稣突然出现在房间里。祂向他们致意:“愿你们平安”(20章19节),并把手脚上的钉痕给他们看。门徒们很惊奇,“看见主,就喜乐了”(20章20节)。在信仰范畴里面,“平安”、“喜乐”、“惧怕”这些词呼应《约翰福音》里的前面一个段落,当时耶稣预言祂的死及死里复活:

我们留下平安给你们,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。我所赐的,不像世人所赐的,你们心里不要忧愁,也不要胆怯。你们听见我对你们说了,我去还要到你们这里来。你们若爱我,因我到父那里去,就必喜乐,因为父是比我大的。现在事情还没有成就,我预先告诉你们,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,就可以信(14章27-29节)。

发生复活事件的当晚,耶稣在那紧锁的房间里向门徒现身。这时门徒们才开始意识到祂不仅仅是高明的夫子,也不仅仅是伟大的先知。祂就是从死里复活的弥赛亚,是神的儿子!他们不再害怕,又充满了欢喜,开始体验到从神而来的奇妙平安。

## 复活和多马

(20章24-29节)

耶稣显现的时候,多马没有和其他十个门徒一起。他回来后,他们就对他说起不久前马利亚说的话:“我们已经看见主了!”(20章25节)。多马以往对耶稣深信不疑,<sup>1</sup>可此时此刻,他似乎变得顽固不

[1]《约翰福音》第11章16节充分说明多马早先对耶稣很忠诚。

化、满腹狐疑。他曾一度敢于和耶稣一同面对现实，和祂一样有属天的态度。可失落和重创又让他回到属地的世界观中。多马坚持说：“我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，用指头探入那钉痕，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，我总不信”（20章25节）。

要指责多马的疑心实在是太容易了。但事实上，我们大家都有过他这种感受。太多的事取决于我们相信与否，我们因而不能轻易作出信或不信的决定。我们想亲眼目睹、亲手触摸死里复活的耶稣。多马让我们直面自己的疑惑，接着，他又帮助我们解除疑惑。

多马反复表示自己的疑惑，这样过了八天，门徒们又关紧房门聚在一起。耶稣再次像上回一样显现，这次多马和门徒们在一起。耶稣直接针对多马的疑惑，叫他看祂的手，摸祂的钉痕，甚至探入祂的肋旁。于是多马承认：“我的主，我的神！”（20章28节）。在整部《约翰福音》中，这是唯一一处称耶稣是主的伟大告认，而且它是一个曾极度失望、极度顽固的怀疑者的肺腑之言。

多马认主之后，耶稣对他说了一些话，这些话说明了我们的今日情形。他问多马：“你因看见了我才信；那没有看见就信了的有福了”（20章29节）。我们都想获得多马得到的证据，但在今天是不可能了，因为耶稣已经升到父那里。我们必须把信仰建立在其他基础上。当初，多马和其他门徒有钉痕作证，现今我们有《约翰福音》为凭，两者都提供了与复活之主相遇的途径。我们虽不能亲眼目睹耶稣，但借助于他的见证、他作的宣称、他的教训、和《圣经》的力量，我们确实能和他相遇。

## 复活和我们

（20章30-31节）

在第20章30-31节，我们读到整部《约翰福音》书的主旨陈述：

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，没有记在这书上。但记这些事。要叫你们信耶稣是神的儿子，并且叫你们信了他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。

他说得很明了，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，但在这部福音书里“写出来”七个神迹，<sup>2</sup>是为了让将来的世代代萌生信心。通过了解这部福音书里记载着的耶稣故事，人们可以认识到耶稣是基督、是神

的儿子，而且信祂就能因祂的名得生命。《约翰福音》这部书蕴含重要主旨、具有现实功效。

四部福音书里都记载了耶稣死里复活这件事，但没一部表明有人亲眼见耶稣走出坟墓。有许多人看见他被处死，也有许多人在他复活后看到他，但没一个人看见他走出坟墓。我们和早期使徒一样，需要自己作出结论。就像我那位大学朋友告诉我的那样：“所有事情都取决于复活。如果它是真实的，那么一切都是真实的。如果它是个谎言，那么一切都虚无缥缈”。

## 结语

约翰写这部福音书，是要那些不信的人萌生信心，还是要让那些信心日益软弱的人变得更坚定？这是学者们长期讨论的话题。“要叫你们信”（That you may believe）的意思是“叫你们开始相信”，还是“叫你们继续相信”？在《约翰福音》里面，一旦问及“非此即彼”这种取舍问题，最好的答案是“两者都是”。约翰写这部书，显然是要叫那不信的人转而相信。与此同时，这部福音书里的很多内容还针对基督徒当中的信心问题，比如信心困乏、信心摇摇欲坠或信心软弱怯懦。

我相信约翰会喜欢听斯奇艾的故事。这个故事说，在斯奇文四岁时，她要父母将新生的弟弟交给她看管。起初她父母不愿意，但他们看到她对弟弟如此温柔体贴，就应允了。他们好奇地从门缝里张望，只见斯奇艾走向摇篮，轻声地说：“小宝宝，告诉我上帝是什么样子的？我都开始记不起了”。

对这一讲的有些读者来说，信仰还处于起始阶段。成长中的信仰可能既让他们惊惧万分，又让他们欣喜若狂。对另一些读者来说，信仰多半成了过去时，它在过去是活生生的，但现在已了无生气。《约翰福音》的既定读者既包括不信的人，也包括“开始记不起”的人。

请问，你如何看待耶稣的死里复活？你信这回事吗？你愿意信吗？愿意让你的信仰有个新的开端吗？切记：凡事都取决于这个决定！

[2] 《约翰福音》里的七个神迹分别是变水为酒（第2章）、治好大臣的儿子（第4章）、在毕示大池边治好瘫痪的人（第5章）、喂饱五千人（第6章）、在水上行走（第6章）、治好生来瞎眼的人（第9章）、让拉撒路从死里复活（第11章）。也许称《约翰福音》为“七个神迹和大神迹（从死里复活）”会更贴切。

=====  
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© 2005, 2006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.